

甲方：平顶山市第二中学（称甲方）

乙方：平顶山市蓝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（称乙方）

为确保甲方正常教学秩序、生活安全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，按照平等互利、协商一致、有偿服务的原则，明确权利和义务，双方签订如下事宜：

一、由乙方为甲方提供公共秩序维护（安保）服务。乙方派遣人员 11 人（其中门卫 9 人持证上岗）。

二、安保服务期限：1 年

三、安保范围：甲方校园门卫及教师公寓门卫值守及校园夜间双重防控巡查（公共区域）：非公共区域（私人房间、仓库、车库内部等）不在服务区域。

四、乙方派遣人员工作时间校门卫每天三班，每班 3 人，每班八小时；教师公寓 2 人保洁兼门卫每天两班，每班 12 小时，实行单岗，根据需要及时联络校门岗和公司支援。

五、甲方权力和义务：

1、甲方有权监督乙方人员的执勤工作，对不称职的工作人员，可以向乙方提出及时调换，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尽快换人，否则甲方拒绝支付相关服务费。

2、甲方有权决定执勤范围和乙方的人员调配，合理安排使用乙方派驻人员。

3、乙方人员应服从甲方领导交办的临时性安保任务。



4、甲方内部发生的问题乙方不负责任、因乙方工作出现重大失误，甲方可提前通知乙方终止合同。

六、乙方权利和义务

1、乙方人员聘用和职责比照《河南省社会保安服务业管理规范》。按照我市教体局保安用工相关规定，年龄不得超过 55 周岁，确保岗点人员组成稳定。

2、乙方向甲方岗点派驻门卫员工必须身体健康，无犯罪记录。向甲方提供上岗员工的身份证、无犯罪记录证明、保安证，与乙方公司签订的用工协议、以及意外伤害保险合同，甲方留存复印件备查。

3、乙方门卫员工执勤期间禁止非正常人员、车辆出入，做好正常车辆、人员、货物出入登记、盘查、安保工作。并做好门口的“三包”相应的工作。

4、岗点门卫实行三人上岗，24 小时无缝交接，上班期间严格按照规定着装，衣着整洁，行为庄重，言语得体，不得做与学校上班不符的事。乙方要不定时查岗，了解工作情况。

5、及时发现并制止违规和违法犯罪行为。责任区内发生治安和刑事案件时，安保人员应及时制止以防事态扩大，控制违法犯罪嫌疑人并立即通过“110”报告当地公安机关处理。协助甲方和当地公安机关维护责任区的治安秩序。

6、校园安保人员不负责私人的一切物品看管。在责任区内由于不可抗力因素引起的事故，经公安机关鉴定无作案现场的，乙方

不承担责任。

7、教师公寓门卫人员负责教师公寓门口及楼外保洁，做到每周一次打扫。

8、教师公寓门卫人员要做好车辆、人员管理，非本院人员、车辆不得入内，来访人员须与住户沟通方可登记入内。

9、做好教师公寓区防盗，严防违法犯罪人员进入，确保消防通道畅通，发现各种安全隐患及时汇报，出现险情及时联络以便支援。

10、因安保员工工作失职而造成甲方损失的，乙方将视损失的价值给予相应的赔偿（但不包括私人物品、现金、有价证券、古董字画、金银首饰等小型无法评估的贵重物品）。

11、乙方安排安保负责人，统筹协调管理保安工作人员；乙方安排好人员对校园每两个小时进行一次巡查，并做好巡查记录，关键点位：教学楼、办公楼、宿舍外、实验楼、图书馆、膳食楼外等地方。

七、甲方给乙方的报酬标准：甲方支付乙方每月 22000 元，全年 264000 元。如无异议，甲方应及时足额将安保经费于次月 10 号前转账给乙方。

八、根据《河南省社会保安服务业管理规范》和有关规定：安保人员不承担人身安全服务，不提供个人保镖。不搞对人的羁押活动。不承担保安职责（或合同）以外的任务。

九、乙方不负责处理甲方单位与职工之间发生的纠纷和内部事务。

十、乙方根据甲方工作需要，配合做好大型活动及高峰岗的安保

工作。

十一、乙方从事安保人员与甲方不存在劳动关系、劳务关系、雇用关系、劳务派遣关系等类似关系，乙方应以与派遣安保人员签订的合同处理内部事务、劳务关系，及时足额发放劳动劳务报酬等，派遣安保人员与乙方一切纠纷与甲方无关。

十二、本合同一式四份，双方签字盖章生效，一方要求终止或变更合同时，应提前一月同对方协商。本合同未尽事宜及国家或地方政府政策变化的，甲乙双方协商解决。合同期满，双方未提出终止合同关系，本合同自动延续一个周期，续签一年。

甲方代表（签章）： (公章)

2015年5月12日

乙方代表（签章）： (公章)

2015年5月12日



附件：《平顶山市第二中学物业（安保）服务合同书》补充协议

甲方：平顶山市第二中学（以下简称甲方）

乙方：平顶山市蓝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乙方）

本协议中的所有术语，除非另有说明，其定义与双方签订的《平顶山市第二中学物业（安保）服务合同书》（以下简称“原合同”）中的定义相同。

鉴于：甲方为了加强学校防暴工作要求的原因。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，在原合同书的基础上增加补充合作条款部分内容：

一、增加安保人员早班、中班各 1 名工作量，计 2 名，方案内容：以《平顶山市第二中学物业（安保）合同书》规定为准。

二、增加付款方式：2025 年度增加费用 6 个月，以每月增加 4000 元为准核算，合计 24000 元（大写：贰万肆仟元整），开发票转账支付。其他费用按照原合同执行。

本协议生效后，即成为原协议书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，与原协议书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。

本协议与原协议书有相互冲突时，以本协议为准。

本协议一式贰份，甲方执壹份，乙方执壹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甲方：



2025年6月7日

乙方：

